

合作的社会及其治理

张康之 著

这是一部对合作治理进行系统规划的著作。作者立足于全球化、后工业化的历史背景，构想

合作

社会

书中探讨了社会的高度复杂性和高度不确定性对治理所构成的挑战，分析了“全球风险社会”以及危机事件频发的原因，揭示了工业社会的竞争和协作行为模式即将为合作行为模式所取代的必然性。作者认为，在工业化进程中建构起来的、以社会控制为基本特征的社会治理已经到了难以为继的时候，官僚制组织的形式合理性追求以及通过信息资源的垄断去增强权力权威的做法，都受到了社会治理体系的开放性的冲击。特别是社会治理主体的多元化、社会结构的虚拟化和权力体系的去中心化，都正在为一种合作治理局面的出现提供准备。作者还把合作治理的理念应用于对国际社会的考察，分析了全球化对国际关系造成的影响，认为人类社会在共存共在的基础上开展广泛合作将成为一个无可选择的现实。

合作的社会及其治理

张康之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合作的社会及其治理/张康之著. —上海: 上海
人民出版社, 2014
ISBN 978 - 7 - 208 - 12301 - 4

I. ①合… II. ①张… III. ①社会管理—研究 IV.
①C9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07284 号

责任编辑 徐晓明 林 青

封面设计 汪 昊

合作的社会及其治理

张康之 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635 × 965 1/16 印张 20 插页 2 字数 299,000

2014 年 7 月第 1 版 201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208 - 12301 - 4/D · 2488

定价 48.00 元

上海人民出版社相关书目

中国政府	陈之迈著	78.00 元
人、城邦与善——亚里士罗德政治理论研究	王涛著	32.00 元
新型城市化——北京的探索与前景	张英洪著	42.00 元
人民政协制度功能变迁研究	胡筱秀著	26.00 元
开放式党建:协商民主与群众路线的融合	韩福国著	38.00 元
政治的逻辑——马克思主义政治学原理	王沪宁主编	52.00 元
政府的逻辑——现代政府的制度原理	徐邦友著	42.00 元
中国政治学:科学与人文的探索(修订本)	孙关宏著	58.00 元
公共管理学基础	李金龙等主编	42.00 元
新型产业工人与中国工会——“义乌工会社会化维权模式”研究	韩福国等著	48.00 元
行政诚信研究	张宇钟著	38.00 元
感化型政治:以圣雄甘地绝食的理论与实践为例	黄迎虹著	38.00 元
省内转移支付的均等化效应:省际差别和原因	周美多著	35.00 元
价值·规则·实践:人民陪审员制度研究	钟莉著	28.00 元
中国县乡政府间关系研究——以 J 县为个案	雷志宇著	25.00 元
扩权改革中县级政府财政收支策略研究——以 G 县为例	何逢阳著	26.00 元
区域经济圈内地地方利益冲突及协调——以长三角地区为例	汪伟全著	36.00 元
博弈规则与合作秩序——理解集体行动中合作的难题	陈毅著	30.00 元
城市草根政治的治理逻辑与展开——执政党与非政府公共组织研究	吴新叶著	29.00 元
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的新进展——杰索普“策略关系”国家理论研究	肖扬东著	25.00 元
现代科层制——中国语境下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刘圣中著	34.00 元
新兴民主国家的民主巩固	陈尧著	35.00 元
全球化与中国劳动政治的转型——来自华南地区的观察	黄岩著	26.00 元
现代政治中的公民身份	肖滨等著	35.00 元
中国现代国家构建进程中的社会治理研究——一种基于公共理性的研究路径	史云贵著	42.00 元

历史制度主义——制度变迁的比较历史研究	刘圣中著	28.00 元
现代性理论脉络中的社会与政治——吉登斯的思想地形图	郭忠华著	42.00 元
党的先进性建设与执政党的意识形态建构	石本惠著	40.00 元
难以抉择——后发展国家的政治发展战略研究	陈尧著	28.00 元
社会转型与压力型动员——改革后中国农村义务教育供给制度研究	赵全军著	26.00 元
中国共产党领导创建的地方行政制度研究	李金龙著	42.00 元
社会抗争与民主转型：20 世纪 70 年代以来的威权主义政治	谢岳著	30.00 元
政府信用论	章延杰著	20.00 元
当代中国政治沟通	谢岳著	28.00 元
新权威主义政权的民主转型	陈尧著	35.00 元
社会危机治理——价值变迁与治理成长	蔡志强著	29.00 元
告别理想——人民公社制度研究	张乐天著	48.00 元

以上图书均可在上海人民出版社读者服务部买到。

邮购地址：上海市绍兴路 54 号上海人民出版社读者服务部

邮编：200020

联系电话：021-64313303

邮购方法：在定价的基础上加价 15% 的挂号邮寄费，量大者（请先致电联系）可免邮寄费。

欲了解更多相关书目，请浏览上海人民出版社网址：www.spph.com.cn。

目 录

导论	1
一、生成中的合作行为模式	2
二、全球化所追求的合作	9
三、基于合作的制度优于民主	16
第一章 全球化、后工业化时代	23
第一节 我们时代的基本特征	24
一、高度复杂性和高度不确定性	24
二、科学技术成就包含的“隐喻”	30
三、虚拟化、多元化和去中心化	35
第二节 全球化时代的正义诉求	42
一、全球化不同于“世界化”	43
二、民族国家框架下的正义受到质疑	48
三、承认和包容差异的全球正义	56
第三节 全球化中的“去中心化”	63
一、世界的“中心—边缘结构”	64
二、对中心—边缘结构的挑战	68
三、在“去中心化”中谋求合作	72
第二章 从协作走向合作	76
第一节 竞争、协作与合作	77
一、竞争与合作的成长	77

二、竞争社会中的“合作”	84
三、基于合作的社会建构	89
第二节 作为一种共同行动模式的合作	95
一、不应把合作简单地理解成协作	96
二、合作是对协作的包容和提升	100
三、合作不从属于个人主义的理解	105
第三节 从协作走向合作的理论证明	110
一、在历史的维度中看合作	110
二、探寻一条超越协作的路径	116
三、合作及其系统建构的基本条件	124
第三章 合作社会的建构	131
第一节 迎接合作社会的到来	132
一、后工业化中的社会建构	132
二、合作社会建构的条件	138
三、合作社会建构中的资源	143
第二节 后工业化中的合作治理	149
一、合作关系生成的过程	150
二、合作治理中的政府	156
三、合作治理中的自治与他治	161
第三节 后工业化中的制度重建	166
一、制度及其生成的逻辑	167
二、工业社会制度中的理性	172
三、制度设计的新的出发点	176
第四章 合作社会中的道德制度	182
第一节 面向后工业社会的德制构想	183
一、权制、法制与德制	183
二、德制框架下的德治	187
三、德制生成中的自觉建构	192
第二节 基于社会转型的制度重建	197

一、制度变革是一条创新之路	197
二、制度变革的征候	202
三、制度变革的基本方向	206
第三节 正义追求中的德制建设	210
一、正义视角中的制度	211
二、制度设计的哲学原点	213
三、重新梳理正义的观念	216
四、“人的解放”的主题	220
 第五章 非控制导向的治理	225
第一节 社会治理中的技术与制度	226
一、社会治理领域中的技术	227
二、技术的发展能否改变制度?	231
三、技术引发制度变革的复杂性	235
第二节 社会治理中的技术控制	241
一、职业化造就了技术专家	242
二、技术控制的后果	246
三、终结技术控制的追求	250
第三节 打破社会治理中的信息资源垄断	254
一、控制追求中的信息垄断	254
二、用开放性矫正信息资源垄断	259
三、在打破信息垄断中谋求变革	264
 第六章 全球视野中的合作	269
第一节 在全球危机下思考国际合作	270
一、全球危机根源于后工业化运动	270
二、妨碍国际合作的因素	273
三、独立自主是合作的基础	277
四、中国在全球危机下的行为选择	279
第二节 用合作的理念重构国际社会	282
一、全球化提出的共生共在要求	283

二、处理国际关系的新途径	288
第三节 质疑联盟的历史合理性	292
一、协作逻辑中的联盟	293
二、联盟的组织属性和个人主义原点	297
三、不平等关系中的联盟	302
参考文献	307

导 论

在人类的社会生活中,除了包含着竞争的行为,也包含着合作的行为。近代以来的社会使竞争的行为彰显,特别是由于得到了达尔文基于自然史的论证,让人们更多地看到了社会生活中的竞争,而且整个制度设计和制度安排也主要是出于规范竞争的目的,以至于人们很少关注人类社会生活中的另一种行为——合作。其实,合作是普遍存在于人的社会生活之中的,只要人们不是独自的而是与他人一道开展行动,其中就必然有着合作的问题,就会作出合作行为选择。对于社会治理而言,特别是在制度设计和制度安排中,如果仅仅关注人的竞争行为,总是出于如何规范和利用竞争行为的考虑,就会以竞争(竞选)的方式选择社会治理者,就会利用竞争去为社会发展提供动力,就会通过竞争去实现社会生活各类资源的配置……至于人在群体中应当获得的道德生活以及其他决定着人的完整性的生活内容,则会受到忽视,甚至受到压抑。在某种意义上,近代以来的民主以及法律制度就是基于人的竞争行为而作出的设计和安排,因而,近代以来的全部社会治理也无非出于有效和合理地利用人的竞争行为的目的。20世纪80年代以来,在人类社会发展呈现出后工业化迹象,特别是进入新世纪后,社会风险度的迅速增长,危机事件的频繁发生,信息技术的发展,社会生活越来越多地在网络平台上展开,人与物在全球范围的流动……,都显示出工业社会的制度、社会治理模式以及社会生活模式无法包容这些新的现象。也就是说,这些新的社会现象正在预告着人类社会的一个新的历史时期的到来。在这个正在迅速向我们走来的历史阶段中,我们看到的是人类历史上从未有过的多元化、个性化、开放性、流动性等新特征,特别是社会生活中的高度复杂性和高度不确定

性,正在重塑人的行为模式,使工业社会中处于统治地位的竞争—协作行为模式失去合理性,进而,建立在这种竞争—协作行为模式之上的制度以及整个社会治理模式的合理性也正在丧失。我们认为,在人类社会新的历史阶段中,日益获得合理性的人的行为模式将是合作,它将取代竞争—协作行为模式在工业社会中的地位,并要求我们在合作的基础上去构想新的制度和新的社会治理模式。

一、生成中的合作行为模式

人类正在走向后工业社会,正如人类在工业化的过程中否定和扬弃了农业社会的制度及其社会治理模式一样,在后工业化的过程中,我们也必将超越工业社会的制度及其社会治理模式。就此而言,当前中国知识界在是否引进西方既有制度和社会治理模式方面所发生的争论,都是极其短视的。面对后工业化的现实,我们需要基于人类群体活动中的合作行为模式去进行制度和社会治理模式的创新构想。所以,合作行为模式是我们的出发点,不仅是我们面向未来去作出各种各样的创新性构想的前提,也是我们认识和理解当下各种各样社会问题的新视角。更为重要的是,它可以为我们解决当下遇到的诸多新问题提供一个以往未及的新思路。

合作行为根源于人的共生共在的要求,在某种意义上,人的社会性实际上也就是人的共生共在,人的共生共在才是人的本性,合作的基本目标就是要为人的共生共在提供一种合作秩序。这种秩序不以强制性的外在统治和管理为前提,从根本上消除了人对人的依附和依赖,彻底抛弃了惩罚和威胁,因而也是一种自由的秩序。当然,合作中需要权威,而且这种权威也会具有强制性的特征,但它与来自集权的权威有着本质的不同。合作的权威也是外在于人的某种客观存在或客观力量引起的,也就是说,合作的权威是某种客观力量得到人的内化的结果,是客观力量在人这里得到积极回应,是人出于与他人协调行动而自愿奉行的权威,表现为人的自觉,因而也能够证明人的自由。总之,这种权威不会以外在性的压力存在,不会以人在行为上接受或服从却在心理上排斥的形式出现。

社会的封闭是合作的障碍,无论是个人还是组织,如果是一个封闭的单元或系统,就不可能有着合作的动机和动力,只有开放的系统才会有合作的需要,才会去寻找并发现合作的途径。开放的社会也就是合作的社会。在走向后工业社会的进程中,社会变得越来越开放,而且这种开放是在一切层面、一切领域、一切方面的全方位开放,因而,也会在一切层面、一切领域、一切方面提出合作的要求。在工业社会的前进轨迹上可以看到这样一个特征,那就是社会变得日益开放,在后工业化进程中,社会开放度的迅速增强正在向我们展示一个全面开放的社会。如果说工业化用社会的开放取代了人的心灵的开放,甚至在社会的开放过程中而使人的心灵封闭了起来,那么后工业化将会扫除一切阻滞人的心灵开放的因素,从而使这个社会的每一个领域和每一个层面都展现出开放性的特征。事实上,现在流行的微博、微信等,已经预示了人的心灵开放的可能性,而在网络空间中,人的心灵的开放已经是一个既成事实。

从个人的角度看,“作为开放社会的成员,他享有根据自己的判断同他人合作、共同实施项目、再次放弃并重新再来的自由。这种自由得以发挥的前提是封闭社会的‘静止’和特有的社会结构已被超越,人际间基于社会出身、亲戚关系、性别和阶级之上的‘人性’纽带对合作不再重要,人们只从在何地方及何种环境能最佳实现自己的目标这一客观角度选择生活的地点和环境。个体的流动性和社会关系的动力是充分挖掘人类合作潜力的必要前提。彼此陌生及身处异地的人可以为了共同的计划并在拥有对彼此有益能力的前提下走到一起,共同合作。”^①全面的社会开放意味着合作行为的普遍化,甚至一种合作行为模式也将得以塑造。从 20 世纪后期以来的情况看,网络的发展提供了一个开放社会的样板。我们知道,网络是一个匿名的社会空间,虽然在其发展过程中会一时出现按照旧的社会生活样式取消网络匿名特性的做法,但是,网络的发展最终还是要回归其匿名本性的,并将为社会的再造提供示范,使我们的社会成为一个匿名社会。德国学者米歇尔·鲍曼认为:“只有进入了匿名的大型社会,人们在寻找合适的合作关系伙伴时才不会寻找那些只对特定人群遵循道德的人。人们将寻找那些普遍道德立场、其道德兼顾其行为涉及的所有

^① [德]米歇尔·鲍曼:《道德的市场》,肖君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470 页。

人的利益,而非特定类型的群体利益的人。只有在这种根本有别于传统社会的社会生活的社会中,才会产生对普遍道德的需求,因为源自群体私利的道德在这种情况下对群体成员自身来说也必定是冒险的。”^①这将是一个合作的社会,在这个社会中,人们之间开放性的合作关系将成为人的一切行为选择的基础,从而使人的行为获得合作的属性。这样一来,合作也就成了人的一种基本的和主要的行为模式。在今天,我们对合作概念的探讨,对合作所作出的各种理论构想,实际上也属于社会改造方案设计的一部分,目的是要通过合作理念的张扬去建构合作的社会,同时在对合作社会的追求中去塑造人的合作行为模式。

我们正欲走出的社会是一个协作的社会,在这个社会中,人们开展竞争活动的同时也开展着协作活动,协作是存在于人的群体活动和共同行动过程中的,既是行动,也是人们之间的一种生产和交往关系。人们为了竞争而开展协作,在协作行动中,出于利益的考量和从属于利益实现的目的,协作各方虽然有着共同目标,但在利益的问题是各有盘算的。他们原先可能是“你死我活”的竞争对手,而且也可能在一次性的协作之后复归于竞争对手。相对于竞争而言,协作应当被理解为过程,是为了达到某一目标的过程,协作各方都不可能为了协作的愿望而开展协作,而是把协作当作工具和实现某个目标的手段。其结果虽然是协作行动者希望达到的共同目标,而这个目标则是可以分解的,利益得失甚至可以在事先就作出规定,即规定每一个人应当承担多少,从而对利益得失进行分配。

在人们的交往关系以及交往活动赖以展开的框架下,协作是工具性行为,是从属于某一目标而对分工的矫正,是联结分工的机制,在现实的社会治理体系以及过程中,分工与协作构成了实现目标的工具性行为的总和,分工与协作的方案都是在工具理性的指引下作出的设计。所以,协作需要一系列限定条件,其一,协作必须建立在相对封闭性的系统中。协作者的范围、协作的内容、协作的程序以及协作应遵循的规范和规则等,都必须是明确的,只有在所有这些都明确的情况下,才会有利于协作的顺利开展。其二,协作对协作者必须作出选择和排除。协作在对协作者的选择上往往是经过充分考虑和精心计算的,其中,协作者是否具有协

^① [德]米歇尔·鲍曼:《道德的市场》,肖君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年版,第601页。

作共事的能力、有无遵守契约以及其他协作规则的诚信记录,等等,都需要在协作行动开始之前就已经被考虑过,即通过这种考虑对协作者进行选择 and 排除。其三,协作的目标不限于协作,或者说,协作的目标是为了扬弃协作、否定协作。比如,协作可以把某种利益的获取作为目标,也可以把在更大范围内竞争力的增强作为目标,从工业社会的现实来看,如果人们不是为了实现某个直接目的而开展协作,那就肯定是为了增强竞争力而开展协作的,在利益追求无止境的条件下,通过协作而增强竞争力是为了在更大的范围内实现更大利益。所以,协作是可控制和可操纵的。协作的可操纵性取决于协作发生框架的强制同一性。协作框架的同一性程度越高,对协作过程的操纵和控制也就越有效,反之,开展协作各方的个人谋算就会破坏协作进程的延续。所以,每一个协作行动系统都需要求助于严格的行为标准和规则,通过外在的标准或规则而抹平协作者之间的差异,让他们在获得同一性的基础上开展协作,而不是让人们间的差异对协作产生消极影响。

近代以来的社会发展造就了这样一种生存形态,“我们一生的工作被分成了许多细小的任务,每一种任务都在不同地点、不同人群和不同时间被完成。我们在每一种环境中的存在正如工作本身一样被碎片化了。在每一种情境中,我们都仅仅以‘角色’的面目出现,是我们所扮演的很多角色中的一种。”^①社会使自然意义上的个体瓦解了,我们作为个人的完整的整体性已经无法由个人自己来加以维护,个人只有在他人——而且不是固定的、唯一的他人——身上才能获得和维护自身的存在,需要通过他人去证明自己的存在是现实的。而且,在他人身上所能证明的也只是自己的一小部分。也就是说,社会化大生产把人打碎成个体,进而把个体打碎成碎片,从而让人在一切活动中都失去了自主性,只能在外在力量的驱使下开展协作。而协作也不是人的生活方式,而是人为了生活而不得不采取的行动。人们是通过协作去壮大力量的,即通过竞争力量的壮大而在社会中获取更大的利益,以求生活过得更好一些。然而,在竞争的社会中,每一个人都受到了竞争的魔力所支配,每个人都被驱使着为了竞争而

① [英]齐格蒙特·鲍曼:《后现代伦理学》,张成岗译,江苏人民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21—22 页。

开展协作和通过协作去开展竞争,在协作与竞争的循环升级中失去了自我。所以,走出竞争与协作的状态,让人失去了的生活重归于人,应当成为我们的一项自觉追求。事实上,后工业化为我们提供了这样的机遇,让我们看到了走出工业社会的一线曙光。其中,对合作行为模式的建构,用合作的行为模式取代协作以及竞争的行为模式,就是重建人的生活的重要步骤。

我们之所以倡议用合作的行为模式去置换协作的和竞争的行为模式,是因为合作展示出来的是与人的生活价值相一致的品质,不仅可以作为人的行为方式,而且可以成为人的生活形态,可以成为人的生活的实质性内容。我们看到,合作不同于协作,即使合作中包含着工具性的内容,也是从属于目的理性的。如果说合作体系中也包含着分工与协作的话,那么合作行为所显示出的工具性特征实际上是从属于目的理性的。在这里,工具理性与目的理性的统一,或者说合作的工具性特征与目的性特征的统一,是目的对工具、目的理性对工具理性的统摄。对于合作来说,合作自身就是目的,人的其他活动都是合作的前提,是为了合作关系的形成和健全所作的历史性准备。合作是一种生活形态,合作作为一种模式化的行为,正是生活的需要,也是生活的基本内容。合作所注重的是合作精神内在于合作者的整合力量,至于合作体系是否具有同一性的强制力,不仅不予鼓励,反而需要受到有意识的忽视。我们把合作看作一种比协作更高级的“差异互补”形态,是因为我们认为这种实质性的“差异互补”根源于合作者之间的每一个方面的差异,正因为合作者之间存在着差异,他们的合作效能才会得到放大。对于合作而言,合作主体间的同一性反而会对合作效益产生消极影响,合作者之间的同一性程度越高,合作效益越低。合作体系上的同一性必然会削弱合作者的合作意愿,而合作者之间的同一性也会使合作的价值大打折扣。不过,虽然合作不是建立在同一性基础上的,但合作者的一致性则是必要的。在合作者基本理念和合作愿望一致的情况下,具体的合作过程中的分歧也是必要的,而且这将使语言交流和沟通的价值体现出来。

20 世纪后期以来,合作的问题得到了越来越多的关注,即使是普通的社会实践者,也能够清楚地看到:“为什么合作变得这么紧迫?组织面对的挑战似乎正在快速升级。影响组织增殖的全球性问题,包括恐怖主

义者的威胁、破坏者造成的古代土地持续沙漠化、战争、饥荒、疾病、全球范围内国家得失意识的快速分裂——这些都点燃了仇恨,如果不加以重视,对相互联系的政治、社会、经济以及环境的挑战最终会削弱世界范围的生活质量。这些建立在一般世界思维上的、系统的、邪恶的问题阻止了人类各种福利的改善。商业团体必须与城市、乡村和州政府以及国家、跨国组织如联合国、世界银行等进行合作,为解决这些问题引入足够的智力和财产资金——这就要求在各个层次上具有合作积极性。”^①如果说在人类社会的早期阶段,面对自然界的压力,合作的价值被看作是群体甚至社会力量的源泉,那么当人类社会走进了一个较高级的发展阶段时,随着自然界压力的缓解,由于人的行为而引发的危及人类生存的因素却迅速增长。而且,这些因素比原生的自然压力对人的生存的威胁更大,从而再一次凸显了人类合作的价值。到了这个时候,自由主义者寄托于自由市场来解决一切社会问题的美梦开始破灭,因为,“市场社会中由相互交换关系和人与人之间的相互依赖性交织而成的网络尚不足以使合作的行为方式同参与者的自利之间始终达到一致。相反,破坏性的激励诱因开始发挥作用,促使以自利为导向的人采取非社会性的以及不合作的行为。”^②事实情况是,工业社会已经造成这样一种现实:“随着劳动、专业知识和职能……精确分工的到来,几乎每一种事业都需要很多人来从事,每个人都仅仅完成整个任务中很少的一部分;实际上,卷入的人的数量如此之多,因此没有人可以理直气壮地、令人信服地主张……最终结果的‘著作权’。”^③在后工业化进程中,这种情况得到进一步增强,不仅达成某种结果越来越无法独力完成,而且对达成某一结果的责任和贡献也开始显现出无法计量的迹象。这说明,以往人类行为的“结果导向”在个体层面也将会更多地为“过程导向”所替换。如果说协作所关注的是结果,在协作的过程中是通过对某一结果的期待而实现了对协作的激励和获得了协作动力,对于合作来说,人们在达成某种结果中的行为表现将会受到更多的关注,人们如何处理与他人的关系,如何在达成结果的过程中对待自己的

① [美]迈克尔·贝尔雷等:《超越团队:构建合作型组织的十大原则》,王晓玲等译,前言,华夏出版社2005年版。

② [德]米歇尔·鲍曼:《道德的市场》,肖君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年版,第26—27页。

③ [英]齐格蒙特·鲍曼:《后现代伦理学》,张成岗译,江苏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21页。

责任,都将成为关注的中心。也就是说,在结果导向的协作中,人们着重思考的是责任和成果的归属,人们在达成结果的过程中的行为表现都属于工具性的范畴;在过程导向的合作中,人们着重思考的是过程本身,从而使人们更多地思考这个过程的关系和行为的状况。这样一来,合作关系和合作行为的建构就会自然而然地成为普遍思考的主题。

合作关系和合作行为正是根源于个人生存与发展的要求,是我们作为人必须接受的社会性现实。一个显而易见的逻辑就是,既然我们无法避免社会的发展把我们打碎而变成碎片化的存在物,我们在对自我完整性的追求中,也就不可避免地必然要走上一条在他人那里追寻自我整体性存在的合作路径。简而言之,在后工业化的进程中,人们是无法逃避合作的责任的,生存在这个社会的人唯有在与他人的合作中才能发现自我及其价值。其实,社会本身就应当是合作的,“一种在与其他人他物的联系时驾驭自身行为的固定程式;凭借着它们,在众多个人的欲求和行动彼此交错把握的同时,规则、自动机制和程序随即也开始产生作用,我们把这些叫作‘社会的’,以区别于有机—自然的法则。”^①人类历史上的冲突之所以不断地发生,主要是个人的欲求扭曲了社会,把社会作为人的欲求实现的手段。在人类社会的低级阶段,这种扭曲掩盖了社会所具有的合作本性,以至于在人类进入工业社会这一较高的阶段时,更进一步地把合作转化成工具性的协作,特别是在把协作误读为合作的时候,无异于是在“指鹿为马”中而让人不知马为何物了。所以,在后工业化进程中,我们需要首先承担起来的就是在对我们的社会进行重新认识的过程中去发现其合作本性。

当然,合作的本性并不是先定的,而是在“进化”中获得的,是人类文明化的结果。就如诺贝尔特·埃利亚斯所揭示的:“在人的行为驾驭方面,天性反射机制的松动本身乃是漫长的自然进化史过程的结果。但因为有了这种松动,便产生了人类共存中的种种并非在人的自然本性中前定的过程和转变;因为有了这种松动,诸社会集体和那些身处其中的单个人,便拥有了一种并非自然进化史的历史。在自然的普遍的休戚相关中,社

① [德]诺贝尔特·埃利亚斯:《个体的社会》,翟三江等译,译林出版社2003年版,第49页。